

第五題 有神

[上一篇](#) [回目錄](#) [下一篇](#)

創1:1 起初神創造諸天與地。

羅1:20 自從創造世界以來，神那看不見永遠的大能，和神性的特徵，是人所洞見的，乃是藉著受造之物，給人曉得的，叫人無法推諉。

聖經是一本獨特的書，它涵蓋的頭一個主題是神。神是聖經的主要題目。聖經的頭一節說，『起初神創造諸天與地。』科學家探索我們的宇宙，已有漫長時日。他們在研究中發現，我們的宇宙是個有次有序、精心設計的系統。在考慮聖經如何說到神以前，我們可以先看宇宙為神說出了什麼。

神借宇宙的宣告

抬頭望望你頭上的夜空。天文學家估計，在我們的銀河系中有上千億的星球，在宇宙中有上億的銀河系。我們所看到的每一顆星，代表宇宙中的一個太陽系。我們的太陽系以太陽為中心，有九個行星，以順時鐘方向繞著太陽旋轉。其中一個行星—地球，以時速六萬七千哩之勢，在太空中奔馳，而以三百六十五天繞太陽一周。想到火車的時速是它的千分之一，還常常誤點，這無疑是個驚人的事實。

讓我們來看看宇宙如何訴說神。聖經說，神永遠的大能和神性的特徵，由創造即可洞見。（羅一20。）一幅圖畫如何表現畫家的特質；照樣，創造主的屬性也藉著祂的創造顯明出來。

有史以來，就常有人持反對神的觀念。他們的反對，證明有神，如同逆子與父親斷絕關係，證明他有個父親。有些人試圖拆毀家庭，證明家庭是個實際。推論法告訴我們，反對任何東西，必先假設那個東西是存在的。歷史已證明，反對有神是徒勞之舉；因為不管人類的文化與政權如何改變，相信有神的思想最終必定得勝。

神藉著人得彰顯

人類的存在也說出神的存在。人的身體是個真實的奇跡。雖然現代醫學發明了許多機器來模仿及替代人的肢體器官，但沒有一個機器能接近人類器官的精巧準確。不管人醒著或睡著，他的心臟一分鐘跳七十二下，一年四千萬下。每一天，成人的心臟把血液打進十萬哩長的血管，足可環繞地球四圈。它每天輸送的血足夠裝滿一個兩千加侖的油箱。誰能設計出這樣奇妙的器官？若有人要把他全身所有的紅血球細胞堆起來，高度會超過聖母峰（Mt. Everest）五千倍！鼻子一分鐘吸氣十七次。每一天它必須處理大約一萬四千公升的空氣。除了調節空氣的溫度以外，它還控制濕度及過濾灰塵。一個包含這三種功能的人工機器，可能要有一百磅重。這樣一個『人工鼻』如果裝在我們臉上，會是什麼樣子！這些只是人體奇觀的一些例子。我們若站在鏡子前，我們不得不同意聖經詩篇作者所說的：『我受造奇妙可畏；你的作為奇妙，這是我魂深知道的。』（一三九14。）

聖經中啟示的神

聖經向我們啟示神的稱謂。在舊約神的許多稱謂中，主要有三一伊羅欣（Elohim）、耶和華（Jehovah）、和阿多乃（Adonai）。伊羅欣在希伯來文是複數，意為『信實的大能者』。神是大能、信實的一位。祂在能力上是能能的，在祂的話上是信實的。耶和華意思是『我是那我是』，啟示出祂是那自有永有者。祂是昔是、今是、以後永是的一位。阿多乃意為『主人』或『丈夫』。一方面，神是人的主人；另一方面，祂是人的丈夫。在新約中，祂有許多稱謂，如父、主、耶穌基督和聖靈。這些都向我們揭示神是什麼，以及神是誰。

舊約的申言者受神靈感而說話。（彼前一10~11，彼後一21。）是神將預言的話放在他們的口中。『耶和華說』這幾個字在舊約中經常重複。申言者話語的智慧和他們預言的應驗，在在證明他們的話確是出於神聖的靈感。有一個最大的預言是論到以色列國。聖經預言，猶太人要分散在世界各地，但到了特定的時期，以色列國將復興，耶路撒冷城將歸還猶太人。我們在這個時代看見，以色列於一九四八年復國，以及耶路撒冷於一九六七年歸還猶太人。這小國在中東的建立，是神在歷史中作工的活證明。

神對人的計劃

神的心意是要我們認識祂；神無意要隱藏自己。祂要人先認識祂是創造主，再認識祂是他們的神和他們的父。神要人敬拜祂。約翰四章二十三節告訴我們，神尋找真實的敬拜者，就是在靈和真實裡敬拜祂的人。祂無意要人敬拜祂所創造的事物。對神真正的敬拜是用我們的靈。過去，人製造偶像並加以崇拜；但在舊約及新約中，神禁止一切形式的偶像崇拜。（出二十四4~5，林前十14，帖前一9下。）祂是獨一的神。其他事物，無一配得我們的敬拜。

神是靈，敬拜祂的，必須在靈裡敬拜。（約四24。）人若要接收無線電波，他必須用接收器。要接電話，必須拿起電話聽筒。同樣，人若要敬拜並接觸神，必須用祂的靈。人不能用耳朵聽顏色，也不能用眼睛看音樂。我們需要用對的器官來接受對的實體。神是靈，這就是為什麼我們不能用物質的方式來敬拜神，而必須用我們的靈來敬拜祂。

運用我們的靈的方法，乃是藉著呼求主耶穌的名來禱告。（羅十12~13。）我們若口開，心開，並向神禱告，我們的靈就能接觸祂。這樣，神對我們就是真實的。

神對人終極的計劃是要人彰顯神。彰顯神的路是被神充滿。如果我們向祂禱告並接受祂，神就會進到我們裡面並充滿我們。祂不再是我們身外客觀的神，而是我們裡面主觀的神。祂要用祂自己充滿我們，並改變我們的全人。作基督徒不是僅僅相信一些教條，或學得一些教訓。作基督徒是認識神，敬拜祂，並被祂充滿以彰顯祂。（神經綸的福音—有神，一至二、五至七、一〇至一三、一六至一八頁。）

參讀：神經綸的福音—有神；正常的基督徒信仰，基督與神，第一篇；聖經中的五大奧秘，第一章。